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

部门评价报告

- 评价类型： 立项绩效评估
 绩效目标执行监控
 部门整体支出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委托单位：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绩效评价单位：甘肃坤信永诚绩效评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绩效评价基准日期：2023年12月31日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项目单位：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委托单位：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评价年度：2023 年度
评价机构：甘肃坤信永诚绩效评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10 日



摘 要

为规范和加强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管理，建立健全地方政府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的激励和约束机制，督促项目执行力度，完善项目管理程序，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永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永财绩发〔2024〕15 号）、《中共永靖县委永靖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永靖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县委发〔2019〕45 号）《关于印发〈永靖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永财绩发〔2021〕4 号）等文件精神，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委托甘肃坤信永诚绩效评价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承担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

作为独立的第三方评价机构，绩效评价组结合被评价单位部门履职情况和资金使用情况，运用科学规范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实施了必要的评价程序，对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从投入、过程、产出和效益四个方面进行客观、公正的综合评价，与评价项目相关的资料由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提供，并对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绩效评价组依据《中共永靖县委永靖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永靖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县委发〔2019〕45 号）等文件要求开展整体评价工作，并按拟定的《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以定性、定量的方式综合分析，设置权重比例，分项打分，最后归纳总结该

单位在部门履职和资金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分析相关问题，提出建议，并形成最终评价结论。

结合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发展背景、发展要求及部门的总体情况，经综合评价：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综合评分结果为 90.47 分，得分率为 90.47%，综合评定等级为“优”。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1
(一) 部门职能、机构、人员及整体支出	1
(二) 部门预算、决算	13
二、年度绩效目标	15
三、评价基本情况	16
(一) 评价目的	16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16
(三) 评价依据	17
(四) 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8
(五)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9
(六) 评价人员组成	19
(七)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0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24
(一) 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24
(二) 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24
(三) 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25
五、绩效指标分析	25
(一) 投入 (指标分值 11 分, 得分 7 分)	25
(二) 过程 (指标分值 29 分, 得分 23.47 分)	29
(三) 产出 (指标分值 30 分, 得分 30 分)	35

(四) 效益 (指标分值 30 分, 得分 30 分)	40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43
(一) 专款专用, 确保资金使用效益	43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43
八、相关建议	45
九、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47
十、附件	47
附件 1: 评分表	48
附件 2: 问题清单	58
附件 3: 问卷调查	59
附件 4: 问卷调查结果分析	60
附件 6: 工作掠影	63
附件 7: 相关资质	66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评价报告

为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及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根据永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永财绩发〔2024〕15 号）、《中共永靖县委永靖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永靖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县委发〔2019〕45 号）《关于印发〈永靖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永财绩发〔2021〕4 号）等文件精神，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其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绩效评价，坚持“以结果为导向，基于证据”的思路，收集大量评价资料对其进行整理分析，总结工作经验，同时发现存在的问题及不足，并提出切实可行的意见或建议，为部门以后年度进一步强化预算编制、优化支出结构、提升部门预算管理水平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能、机构、人员及整体支出

1. 部门职能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围绕全县“五化”“四区”主攻方向，以增强对县域经济发展的保障能力为宗旨，切实保护我县自然资源为重点，全力维护自然资源环境，促进经济发展，着力改善民生；

主要职责是：

(1) 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自然资源用途管制职责。组织实施国家自然资源和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等法律、法规，拟订相关管理办法并贯彻实施。

(2) 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贯彻执行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建立统一规范的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制度。实施自然资源基础调查、专项调查和监测。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监督管理和信息发布。

(3) 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制定自然资源 and 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不动产测绘，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制度、标准、规范。推进自然资源 and 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建设。负责自然资源 and 不动产登记资料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等。

(4) 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负责全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核算。编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考核标准；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合理配置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责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管理，依法收缴相关资产收益。

(5) 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发展规划和战略，制定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并组织实施，建立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

价格评估、自然资源利用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等工作。负责自然资源市场监管。组织研究自然资源管理涉及宏观调控、区域协调和城乡统筹的政策措施。

(6) 负责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开展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建立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贯彻落实国家自然资源用途管制制度，研究拟订城乡规划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拟订并实施自然资源年度利用计划；推进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组织编制并监督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城乡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修建性详细规划、矿产资源规划以及地质遗迹、自然保护地、风景名胜区、自然遗迹、地质公园、林地、湿地、草地等各类保护性规划，并统筹衔接做好各类规划审核、上报审批、批后管理和监察工作；组织划定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林业生态红线等控制线，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布局；承担需报省、州政府批准的农用地转用、征收征用的规划相关工作。按规定要求，承担对口事业服务机构业务工作的衔接、协调和监督职责。

(7) 负责统筹自然资源生态修复。负责制定全县自然资源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负责自然资源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和林业、草原、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

制自然资源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工程，监督管理自然保护地的开发利用。提出全县各级各类自然保护地的新建、调整及晋升、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负责全民义务植树和造林绿化等工作。负责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负责监督城乡绿化、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等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8) 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保护。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落实耕地占补平衡制度，监督占用耕地补偿制度执行情况。

(9) 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地质灾害防治规划、森林和草原火灾及突发性森林病虫害防治规划及防护标准并负责实施。组织实施协调和监督地质灾害调查评价及隐患的普查、详查、排查。指导开展群测群防、专业监测和预报预警等工作，负责开展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工作。监督管理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地质问题。负责古生物化石的监督管理。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负责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病虫害防治等工作。负责对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防火监测预警、病虫害防治监测预警及督促检查等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县应急管理局，以县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10) 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负责矿产资源量管理及压覆矿产资源审批。负责矿业权管理。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会同有关部门承担保护性开采的特定矿种、优势矿产的调控及相关管理工作。

(11) 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负责基础测绘和测绘行业管理。负责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监督管理地理信息安全 and 市场秩序。负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和地图管理。组织实施地方测量标志的设立和保护。

(12) 负责全县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县森林采伐限额。拟订林地保护利用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国家级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管理国有森林资源。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负责全县荒漠化监测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拟订荒漠化监测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

(13) 负责全县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和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等相关工作。

(14) 负责推进全县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拟订集体林权制度、农村林业发展、国有林场、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

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农村林地承包经营等重大改革意见并监督实施天然公益林和草原生态效益补偿工作。负责全县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全县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及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工作。

（15）完成县委、县政府及省州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16）职能转变。县自然资源局要落实党中央和省委、州委、县委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自然资源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自然资源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为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自然资源提供科学指引。进一步加强自然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建立健全源头保护和全过程修复治理相结合的工作机制，实现整体保护、系统修复、综合治理。创新激励约束并举的制度措施，推进自然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进一步精简有关行政审批事项、强化监管力度，充分发挥市场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强化自然资源管理规则、标准、制度的约束性作用，推进自然资源确权登记和评估的便民高效。

2. 机构设置

自然资源局下设办公室、政策法规股、自然资源开发利用股、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股、国土空间规划股、自然资源生态保护修复股、国土测绘股、矿产资源保护监督股、造林绿化和林业产业股、森林和草原资源管理股等 10 个行政股室。下设林草发展服务中心、不动产事务中心、自然资源执法监察大队、地质环境监测站、矿产资源服务中心、土地矿产收购储备交易中心、征地事务中心、森林草原防火办公室、财务室、档案馆、林业科学研究所、三塬苗圃、巴米山林场、西河林场、新寺林场、永靖县龙汇山管理站、永靖县南山林场、刘家峡分局、盐锅峡分局、太极分局、红泉分局、徐顶分局、陈井分局、川城分局、西河分局、三塬分局等 26 个事业股室（中心、站、所、分局）。

①办公室。负责文件起草、印鉴文档管理、会议组织、文电处理、信息化建设、机要、扶贫、财务、政务公开、督查督办，舆情应对、后勤保障、接待等工作；负责机关党建、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团组织工作；负责有关专项资金、基金的管理、部门预决算、政府采购、国库集中支付以及内部审计工作。承担综合统计和局内专业统计归口管理。

②政策法规股。承担自然资源管理方面重大行政决定的合法性审查及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和清理工作；开展法制宣传、普法、信访工作，组织协调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推进全县自然资源依法行政工作，负责查处较大国土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违法案件，负责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执法机构

对跨乡（镇）空间规划和违法案件及矿山超层越界开采，建设工程批后管理和监察、林木采伐等全县自然资源违法案件的处理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开展空间规划和自然资源领域维稳、综治、自然资源督察整改等工作。

③自然资源开发利用股。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制度和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标准，开展评价考核，指导节约集约利用；负责自然资源市场交易规则和交易平台的监督管理和动态监测工作，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市场调控；落实自然资源市场信用体系和政府公示自然资源价格体系，组织开展自然资源分等定级价格评估，组织实施国家自然资源用途管制制度规范和技术标准，提出土地年度利用计划并组织实施；落实国家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统计制度，承担自然资源资产价值评估和资产核算工作；编制全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拟订相关考核标准；组织拟订耕地、林地、草地、湿地、水域等自然资源用途转用政策；贯彻执行国家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的指标体系和统计标准；负责拟定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划拨、出让、租赁、作价出资和土地储备政策；负责行政审批事项的受理和审批工作，组织协调行政审批事项现场勘查、专家论证和技术审查等工作，负责提出行政许可决定和行政许可证照发放，组织协调办理与县直部门联合审批事项；承担报省、州、县政府审批的土地、林地、湿地等自然资源用途转用的审核、报批工作。

④自然资源确权登记股。贯彻执行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统一确权登记、权籍调查、争议调处、成果应用的办法；起草不动产登记管理办法，拟订不动产权属争议的调处政策，推进落实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承担全县土地、房屋、森林、林木、林地、水域滩涂渔业养殖等有关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承担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登记信息基础平台建设与应用，推动建立不动产信息公开查询系统；贯彻执行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管理政策，负责全县自然资源和不动产产权籍数据库建设；定期组织开展全县土地、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基础调查、变更调查、碳汇计量检测和地理国情等专项调查监测分析评价工作，建立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估和预警体系，并维护自然资源管理数据库。承担县级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成果的汇交、管理、维护、发布、共享和利用监督工作，承担报省、州、县政府审批的改制企业的国有自然资源资产处置的相关工作。

⑤国土空间规划股。贯彻执行国土空间规划相关政策，承担建立空间规划体系工作并监督实施；承担建设项目用地预审工作；组织编制全县国土空间规划、城市总体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修建性详细规划、矿产资源规划、自然保护地、林地、湿地、草地等自然资源各类保护性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负责和审核涉及自然资源开发利用的重大专项规划；贯彻执行耕地保护政策，组织实施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和

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负责永久基本农田划定、占用和补划的监督管理，承担耕地占补平衡管理工作；承担土地征收征用管理工作；组织划定城镇开发边界控制线。承担报省、州政府审批的各类规划的审核、报批工作。

⑥自然资源生态保护修复股。贯彻执行自然资源生态修复政策，拟订自然资源生态修复规划和森林资源保护发展的政策措施；承担国土空间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草原草地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草原禁牧、鼠虫病等生物灾害防治和生态保护补偿等工作；组织实施退牧还草、草原自然保护地等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负责耕地、林地、草地、湿地等自然资源保护政策的衔接；负责湿地、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自然遗产、地质公园、森林公园等各级自然保护地的监督管理和开发利用工作，提出全县自然保护地的新建、调整及晋升、审核建议并按程序报批；监督管理森林、草原生态旅游、陆生野生动植物保护及全域旅游无垃圾管理相应工作；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和资源状况评估；负责履行国际湿地公约和濒危野生动植物种国际贸易公约；承担河长制办公室相应工作。

⑦国土测绘股。负责承担基础测绘任务和测绘资质资格与信用管理；组织实施测绘地理信息项目，管理地理信息数据；依法负责全县测绘地理信息工作的统一监督管理，监督测绘和地理信息行业市场秩序；负责指导监督地理信息公共

服务和地图管理；审查向社会公开的地图，监督互联网地图服务；组织实施地方测量标志的设立和保护；负责全县基础测绘规划的编制和组织实施；负责本级基础测绘、地籍测绘、行政区域界线测绘、不动产测绘、城乡测绘和其他重大测绘项目的组织和管理工作。

⑧矿产资源保护监督股。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对地质遗迹保护、矿产资源管理和地质灾害防治管理政策，依法调处矿业权权属纠纷；承担全县保护性开采特定矿种、优势矿种的开采总量控制及相关管理工作，监督指导矿产资源合理利用和保护；承担矿产资源储量备案、登记、统计及压覆矿产资源相关管理工作，实施矿山储量动态管理，建立矿产资源安全监测预警体系；拟定矿业权管理政策并组织实施，管理国家授权由省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审批的能源和金属、非金属矿产资源矿业权的出让及审批登记发证；承担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地下水过量开采及引发的地面沉降等预防管理工作；承担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勘查和评价、古生物化石、地质遗迹、矿业遗迹等重要保护区、保护地的监督管理工作。

⑨造林绿化和林业产业股。贯彻执行国家相关标准和技术规程，制定国土绿化方针政策，负责防沙治沙、荒漠化防治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负责编制及组织实施全县造林绿化规划及年度计划；组织实施植树造林、封山育林、

防沙治沙、荒漠化防治、退化林分修复改造等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工作；承担古树名木保护、林业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承担县绿化委员会日常工作；管理及组织实施防护林、造林补贴等国家林业重点工程。汇集编制全县林业统计报表。组织、指导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承担荒漠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工作；负责林业产业开发、安全生产相应工作。

⑩森林和草原资源管理股。拟订全县森林、草原资源保护发展的政策措施，负责编制和实施森林和草原火灾防治规划和应急方案；编制全县森林采伐限额，指导监督林木凭证采伐、运输。承担林地相关管理工作；指导编制森林、草原经营规划和经营方案并监督实施；监督管理国有森林资源，承担森林和草原火灾的监测预警、预防评估、治理工程资质、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预防管理工作；

3. 人员情况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机关行政编制 15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2 名。

2023 年年末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在职职工 114 人。

4. 整体支出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决算收入 84,216.0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442.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815.84 万元，其他收入 66,957.38 万元；2023 年度决算总支出 84,216.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71.33

万元，项目支出 72,485.67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金额 9,559.08 万元。

（二）部门预算、决算

1. 部门收入预决算情况

（1）年初收入预算情况：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年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当年收入预算 15,027.46 万元，合计为 15,027.46 万元。

（2）收入调整预算情况：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决算数与预算数不一致，预算作调整。

（3）年末收入决算情况：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年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当年收入决算数 84,216.08 万元，合计为 84,216.08 万元。

表 1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收入预决算情况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819,928.49	104,428,574.52	104,428,574.5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5,454,666.30	68,158,430.18	68,158,430.1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0.00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0.00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0.00	0.00
六、经营收入	0.00	0.0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0.00	0.00
八、其他收入	0.00	669,573,828.89	669,573,828.89
本年收入合计	150,274,594.79	842,160,833.59	842,160,833.5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0.00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0.00	0.00
总计	150,274,594.79	842,160,833.59	842,160,833.59

2. 部门支出预决算情况

(1) 部门支出年初预算情况：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年初预算数支出总计 15,027.46 万元。

(2) 部门支出调整预算情况：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决算数与预算数不一致，预算作调整。

(3) 部门支出决算情况：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决算数本年支出总计 84,216.08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74,657.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9,559.08 万元。

表 2 部门支出决算情况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元

项目（按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2,075.56	11,753,531.05	11,753,531.0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7,565.80	2,157,598.21	2,157,598.21
卫生健康支出	952,655.77	957,155.77	957,155.77
城乡社区支出	125,454,666.30	68,158,430.18	68,158,430.18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0.00	500,000.00
农林水支出		13,055,740.00	13,055,740.0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7,206,071.50	28,916,892.49	28,916,892.49
住房保障支出	1,392,453.36	1,395,503.04	1,395,503.0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999,106.50	45,692,153.96	45,692,153.96
其他支出		573,983,027.34	573,983,027.34
合计	150,274,594.79	746,570,032.04	746,570,032.04

表 3 部门支出决算情况表（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单位：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和经济分类）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一、基本支出	20,977,821.99	21,713,343.43	21,713,343.43
人员经费	19,958,746.43	20,700,125.56	20,700,125.56
公用经费	1,019,075.56	1,013,217.87	1,013,217.87
二、项目支出	129,296,772.80	724,856,688.61	724,856,688.61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	—	—
三、上缴上级支出	—	—	—
四、经营支出	—	—	—
经济分类支出合计	—	—	746,570,032.04
一、工资福利支出	—	—	20,396,449.32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	—	32,021,494.66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	22,015,468.14
四、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	—	—
五、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	—
六、资本性支出	—	—	672,136,619.92
七、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	—
八、对企业补助	—	—	—
九、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	—
十、其他支出	—	—	—
十一、本年支出合计	150,274,594.79	746,570,032.04	746,570,032.04

二、年度绩效目标

2023 年度自然资源局紧紧围绕全县中心工作和党委政府会议确定的各项目标任务，以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所有自然资源用途管制职责，构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生产、生

活、生态空间布局，合理利用社会资金进行生态修复的政策措施，加强自然资源综合整治、土地整理复垦、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和林业、草原、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自然资源局严格落实中央和省委、州委、县委关于统一行使全民所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统一行使所有自然资源用途管制和生态保护修复职责的要求，强化自然资源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从投入、过程、产出和效益等四个方面，通过开展绩效评价，综合分析永靖县自然资源局的整体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和可衡量性，预算编制明确性，预算配置的合理性和科学性，预算执行的时效性和均衡性，预算控制和监督的合规性和有效性，以及部门履职效能情况、履职效益情况。总结永靖县自然资源局的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中的亮点和经验，同时分析存在的问题和不足，找出原因并提出合理的意见及建议。为永靖县自然资源局以后年度的预算编制、财政支出结构优化提供决策参考和依据，从而提升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保障部门更好地履行职责。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1. 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的对象为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 74,657.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9,559.08 万元。

2. 评价时间范围

评价时间为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评价依据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 号）；
3. 《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 号）；
4. 《财政部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标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 号）；
5.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6. 《甘肃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甘发〔2018〕32 号）；
7.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 6 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 号）；
8. 《关于开展 2024 年度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永财绩发〔2024〕15 号；
9. 《中共永靖县委永靖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永靖县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县委发〔2019〕45 号）；
10. 绩效目标申报表、绩效自评表、绩效自评报告、2023 年工作计划及工作总结等相关资料；
11.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有关项目管理、财务管理制度和规定；

12.永靖县自然资源局的其他相关资料。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严格执行规定的流程步骤，做到指标合理、标准科学、方法适当、结果可信。

（2）绩效相关。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以及预算支出和绩效之间的对应关系。

（3）公开透明。评价结果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依规公开并接受监督。

（4）激励约束。评价结果与项目的设立、保留、整合、调整和退出相挂钩，作为完善政策、改进管理、安排预算的重要依据。

2. 评价方法

（1）比较法。主要是通过将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实际完成情况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2022 年永靖县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支出情况、效益情况与 2023 年永靖县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支出完成情况、效益情况进行对比的方式，评价部门履职的效果。

（2）查阅资料法。主要通过相关文献、资料查阅了解部门基本情况，对本部门整体支出情况进行了解，进行综合绩效评价，并对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进行评分，形成综合绩效评价结果。

（3）公众评判法。通过对社会公众开展问卷调查，了解人民群众对项目实施及其效果的认可度和满意度。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对共性指标进行选取，结合本部门工作实际情况，对个性指标进行设置，主要从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和可衡量性，预算编制的明确性，预算安排的合理性和科学性，预算执行的时效性和均衡性，预算控制和监督的合规性和有效性，以及部门履职效能情况和效益发挥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考虑，从而以投入、过程、产出及效益四个方面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指标权重分别为投入11%，过程29%，产出30%，效益30%。

（六）评价人员组成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从项目实际出发，明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成员，成立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整个评价工作的组织和指导，开展评价工作，包括制定或审定评价方案、审核评价报告等，具体名单如下：

表4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成员分工表

序号	姓名	执业或职业资格	从事专业	职责分工
1	程玲	绩效评价师	会计学	项目主评人、绩效评价全过程总负责及报告终审。
2	李晓佳	税务师	会计学	项目经理，严格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开展各项具体工作，做好资料收集、汇总、实地查看、报告撰写、复核等相关工作。
3	张文锦	会计师	会计学	
4	魏同同	会计师	会计学	
5	赵娟	会计师	会计学	项目助理，协助项目经理完成各项辅助工作。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阶段

召开前期分析会。项目评价组成员召开项目前期分析会议，主要是掌握被评价单位概况。包括发展背景、基本情况、资金规模、资金渠道、管理层级以及其他重要内容等。进而确定评价基础。明确目的、对象、范围、内容、原则、评价关注点等基础信息。

搭建指标体系。项目经理根据前期分析会的研讨情况进行搭建体系框架。构建一级指标，分设二级指标，结合项目实际，紧密结合相关性、重要性、系统性、可比性、经济性增设个性指标；明确指标权重、评价内容及评分标准。

制定实施方案。项目经理根据被评价单位概况及评价组实际情况进行制定部门整体评价实施方案，主要包括确定评价方法。根据项目实际从成本效益法、比较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公众评判法等众多评价方法中选择一种或多种；评价组织实施。包括人员、程序、时间等内容；设计调查问卷。确定问卷调查形式，发放范围，组织形式等；设计工作底稿。重点围绕部门履职情况、效益情况予以设计；拟定访谈提纲。依据项目的具体情况，明确访谈对象、方式、内容、时间及地点，结合评价需要，围绕经济、社会、生态、可持续影响等方面，有针对性地设计访谈提纲；审定指标体系。组织项目总负责人三方会议，重点围绕指标体系设定、权重、标准、解释，个性指标设计等内容对指标体系进行审定；梳理资料清单。预算批复、调项变更、绩效目标、预算管理制

度、财务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申报书、执行报告、决算报告、资金使用概况、会计资料、绩效管理办法、审计报告、检查报告、工作总结、自评报告等。

2. 现场评价阶段

召开座谈会。由项目委托方组织被评价单位和第三方评价机构召开项目对接会，介绍部门概况，提出评价要求，方便绩效评价工作组了解掌握项目情况。

下达绩效评价通知。项目委托方下达绩效评价项目实地调研工作通知。

听取实施方情况说明。重点听取被评价单位关于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设定及完成程度、组织管理制度建立健全及落实、资金落实及使用、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与使用、产出与效果（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境效益和可持续性影响）等情况的说明。

听取管理方情况说明。重点听取管理方领导小组、管理机构、专职人员，对项目审核、批复、调项、检查、验收、后期管护等方面的情况说明。第三方对于重点内容进行质询，了解投入、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的实质性情况，必要时可以对管理方、实施方重点环节人员围绕评价核心内容进行访谈。

检查相关资料。根据资料清单，逐项逐类别检查被评价单位资料准备的完整性，对准备到位的资料排序编号，对缺项漏项资料登记在册，及时补充；按照类别逐项检查资料的详实情况，对于无关紧要、不能反映的问题的资料进行筛选

剔除，并及时登记补充。

实施现场勘查。核实项目资金进度、完工情况、质量情况及其他内容；

发放问卷及实施访谈。评价组现场踏勘时对受益对象以网络形式或现场发放的形式发放此项目满意度调查的问卷，然后收回进行总体统计分析；现场勘察过程中对被评价单位的负责人就部门履职情况、资金的收支情况、项目实施情况，对部门整体开展工作的意见和建议等问题进行面对面访谈，然后归纳总结。

整理核实并统计分析数据。具体包括数据分类、数据选取、数据验证、数据确认。对收集的基础资料，核实、确认基础数据的全面性、真实性，以及指标口径的一致性。查看评价项目的审计报告，收集、归纳、分析审计报告的审计意见，按照有关事项的重要程度提出评价的核实确认意见。分析资料清单数据、现场勘查数据、满意度调查数据，对数据进行分析。

绩效打分。由参照财政部《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甘肃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甘肃省省级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6个办法和规程的通知》（甘财绩〔2020〕5号）绩效评价标准，按照优、良、中、差四个等级确定项目绩效等级。

3. 撰写报告阶段

项目经理就项目评价实施阶段形成的资料进行整理分析，依据数据整理分析结果，结合项目实际，提炼项目亮点，归

纳问题、分析成因，提出相关建议，撰写报告，形成初稿。

拟定报告提纲。根据评价需要，结合项目实际，拟定评价报告各部分内容，初步确定报告提纲：①基本情况；②绩效目标；③评价基本情况；④评价结论及分析；⑤绩效指标分析；⑥主要经验做法；⑦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⑧相关建议；⑨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等。

撰写报告初稿。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资料收集、实地勘查、问卷调查、现场访谈等整理出有用的信息，在认真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评价报告要全面阐述所评价项目的基本情况，说明评价工作组织实施情况，对照评价指标体系作出具体绩效分析和结论。对项目绩效、主要问题的分析等要做到数据真实、内容完整、案例详实、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所提建议应具有针对性和可行性。

分层级质控。对绩效评价报告进行质控，分别由项目助理、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层层进行把关，严格审核提交委托方。

论证评价报告初稿。委托方召开评审会，对评价报告的完整性、合理性、充分性、逻辑性等征求意见。

提交报告样稿。绩效评价报告根据各方意见修改完善后，在规定期限内提交与委托方，并最终定稿。

档案归集。绩效评价工作组按照资料清单内容，将项目开展过程中所收集的全部有效资料归集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基础数据表、

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会议纪要、访谈记录、实地勘查记录、调查问卷、调查问卷统计结果、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绩效评价报告、问题清单及相关佐证材料等。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的可靠性是基于相关部门和单位提供佐证材料的全面性和准确性，结合实地调研和问卷调查等方式尽可能做出真实可靠的评价结论。第三方工作人员严格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结合实际了解到的情况，计算出评价得分为 **90.74 分**，根据《关于规范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的通知》（财预便〔2017〕44 号）文件，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等级为：**优**。

总体认为：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年度预算编制清晰、准确，支出安排合理，各项工作完成情况较好。部门履职进一步提升了群众生活环境，国家生态安全得到保障，发挥国土空间规划的管控作用，建立健全工作机制，充分发挥对资源配置的决定性作用，工作人员满意度和群众满意度较高。但也存在未制定部门中长期实施规划，年度工作任务未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目标值予以体现，预算调整率和结转结余率较高、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待提高等问题。

（二）非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1. **投入方面。**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目标合理、真实完整、明确细化，在职人员控制率正常，但

未制定部门中长期实施规划、故在一定程度上未能全面反映部门支出整体情况。

2. 过程方面。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完成情况较好，各项管理制度健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规范，公用经费支出控制情况较好，年末决算数超出年初预算数，未得到合理控制，并存在结转结余资金情况；

3. 产出方面。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重点工作、党建工作、执法监察工作和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等各项工作均按工作要求、质量标准、时限要求完成。

4. 效益方面。永靖县自然资源局部门工作的开展，提升了群众生活环境，加强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社会稳定得到保障，政治生态体系得到加强，工作人员满意度和群众满意度较高。

（三）现场评价情况分析

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根据设计的现场访谈提纲和调查问卷，对照指标体系进行相关数据验证和资料核实，以保证支撑资料详实，评价依据充分。

五、绩效指标分析

依据制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次绩效评价分别从投入、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情况进行分析评价。

（一）投入（指标分值 11 分，得分 7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清晰、准确，支出安排合理，但该部门预算调整过大，导致该部门预算确

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不匹配；在职人员控制率正常，重点项目支出率较低，“三公”经费支出金额为 0.00 万元，与上年支出相差 8.00 万元，但未制定部门中长期实施规划，故在一定程度上未能全面反映部门支出整体情况计划。

表 5 投入类各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投入 (11 分)	目标设定 (4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2
	预算编制(1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1	0
	预算安排 (6 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2	2
		“三公”经费变动率	2	2
		重点支出安排率	2	0
合计			11	7

1. 目标设定（指标分值 4 分，得分 3 分）

（1）绩效目标合理性（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 分）

根据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提供的《2023 年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永靖县自然资源局虽编制了绩效目标申报表，但未充分根据部门整体预算、年度工作计划设置年度绩效目标，未能制定部门中长期实施规划，在一定程度上未能全面反映部门支出整体情况。

根据评分标准，结合实际情况，部门未能制定中长期实施规划而设立的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扣 1 分；符合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计划，得 1 分，合计得 1 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提供的《2023 年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

根据评分标准，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得 0.5 分；未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目标值予以体现，扣 0.5 分；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得 0.5 分，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得 0.5 分，合计得 2 分。

2. 预算编制（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0 分）

（1）预算编制科学性（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0 分）

根据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提供的《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说明》《永靖县自然资源局部门预算公开表》，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在编制内容、申报手续、时限等方面均符合财政支出预算编制的原则和要求，预算编制真实完整、明确细化，但该部门预算调整过大，导致该部门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不匹配，绩效评价组结合该部门预算及调整实际情况，对该项绩效指标扣减 1 分，得 0 分。

3. 预算安排（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4 分）

（1）在职人员控制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核定编制人数 114 人，2023 年年末在职职工 114 人，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times 100\%$ ， $114/114 \times 100\% = 100.00\%$ 。

根据评分标准，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leq 100\%$ ，得 2 分。

(2) “三公”经费变动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 8.00 万元，2023 年“三公”经费支出 0.00 元，“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0-8）/0×100%=-0.00%。

根据评分标准，“三公”经费变动率=0%，得 2 分。

(3) 重点支出安排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0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预算支出项目总计 71 个，2023 年项目支出总额为 72,485.67 万元，重点项目支出合计 11 个，2023 年重点项目支出总额为 7,388.96 万元，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7,388.96/72,485.67×100%=10.19%。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实施重点项目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1	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户县级补助资金	12,850,000.00
2	永靖县太极片区土地整治项目资金	7,894,285.00
3	2022 年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补助资金和预拨 2023 年第三批补助资金	26,730,000.00
4	甘肃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1 年中央自然灾害防治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第一批]的通知	1,353,514.84
5	预拨 2022 年第一批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补助资金——甘财资环（2022）55 号	260,000.00
6	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贷款省级贴息资金	263,638.30
7	关于预拨 2023 年第二批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补助资金的通知	7,000,000.00

8	永靖县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贷款贴息资金	91,200.82
9	永靖县城北新村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集中安置点土地平整工程	4,000,000.00
10	耕地占补平衡指标资金	13,369,800.00
11	永靖县生态及地质灾害避险搬迁贷款贴息	77,183.63

根据评分标准，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50.00\%$ ，得 2 分，减少 1%（不足 1%按四舍五入原则取整）减 10%权重分，直至 0 分，得 0 分。

（二）过程（指标分值 29 分，得分 23.47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完成情况较好，各项管理制度健全，公用经费支出和三公经费控制情况较好，实际支出金额未超出预算金额，能够得到合理控制；2023 年及时对固定资产清查盘点，能够合法合规使用、保管、处置固定资产。在实际工作过程中，自然资源局预算调整率和结转结余率过高，未得到合理控制；基础信息还不够完善，相关管理制度未执行到位。

表 6 过程类各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过程 (29 分)	预算执行 (15 分)	预算完成率	2	1.77
		预算调整率	1	0
		结转结余率	3	2.7
		结转结余变动率	3	1.5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2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2
	预算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	1.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9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	1
		基础信息完善性	2	1
	资产管理 (5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3	3
合计			29	23.47

1. 预算执行（指标分值 15 分，得分 11.97 分）

（1）预算完成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77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0.00 万元，2023 年全年预算数 84,216.08 万元，2023 年年末结转和结余 9,559.08 万元。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一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100%。预算完成率=（0.00+84,216.08-9,559.08）/（0.00+84,216.08）×100%=88.65%。

根据评分标准，预算完成率为 88.65%，按照比例得分，以满分为标准，得 1.77 分。

（2）预算调整率（指标分值 1 分，得分 0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决算数与预算数不一致，预算已作调整。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84,216.08/15,027.46）×100%=460.41%。

根据评分标准，预算调整率≤10%得满分，增加 1%（不足 1%按四舍五入原则取整）减 20%权重分，直至 0 分，预算调整率为 124.70%，得 0 分。

（3）结转结余率（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9,559.08

万元，2023 年度支出预算数 84,216.08 万元，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 / 支出预算数 $\times 100\% = 9,559.08 / 84,216.08 \times 100\% = 0.00\%$ 。

根据评分标准，结转结余率 $\leq 10\%$ 得满分，增加 1%（不足 1%按四舍五入原则取整）减 10%权重分，直至 0 分，结转结余率为 0.00%，得 2.7 分。

（4）结转结余变动率（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1.5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0.00 万元，2023 年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9,559.08 万元，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times 100\% = (9,559.08 - 0.00) / 0.00 \times 100\% = 0.00\%$ 。

根据评分标准，结转结余变动率等于 0，得 1.5 分。

（5）公用经费控制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为 101.91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101.32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times 100\% = (101.32 / 101.91) \times 100\% = 99.42\%$ 。

根据评分标准，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得 2 分。

（6）“三公”经费控制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 万元，实际支出 0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 $\times 100\% = (0.00 / 0.00) \times 100.00\% = 0.00\%$ 。

根据评分标准，“三公”经费控制率 $\leq 100\%$ ，得 2 分。

(7) 政府采购执行率（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数 1,615.00 万元，实际支出 701.60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 = (实际政府采购金额 / 政府采购预算数) $\times 100\% = (701.60 / 1,615.00) \times 100\% = 43.44\%$ 。

政府采购执行率 $\leq 100\%$ ，得 2 分，得 2 分。

2. 预算管理（指标分值 9 分，得分 6.5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5 分）

为加强财务管理，规范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证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单位财务规则》《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政策法规等文件，结合单位实际，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制定了《永靖县自然资源局财务内控管理制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财务人员培训制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会计档案管理制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三重一大”制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财务公示公开制度》等，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但在实际工作过程中，永靖县自然资源局的各相关股室人员未严格履行相应职责，相关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未能及时将本年度重点项目进行区分与整理。

根据评分标准，制定或具有资金管理办法、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较为合法、合规、完整，但预算编制管理制度不够完善，得 1.5 分。

(2) 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严格按照《永靖县自然资源局财务内控管理制度》和《自然资源局财务管理制度》、财经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以及国家有关财务管理制度和办法执行。资金支出审批手续齐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现场查看暂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根据评分标准，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得 1 分；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资金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得 1 分；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得 0.5 分；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得 0.5 分，合计得 3 分。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 分）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的通知（财预〔2016〕143 号）文件要求：“第九条 部门预决算应当在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后 20 日内向社会公开。地方各部门必须在法律规定的时限内公开，鼓励公开时间适当提前，原则上在同一天集中公开。第十条 地方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公开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内容”。根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现场核查、资料查阅，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预算信息公开公示，但 2023 年度决算信息未公开公示。

根据评分标准，预决算信息按规定时限公开，得 1 分。

(4) 基础信息完善性（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1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基础数据信息

和会计资料真实、完整、规范，但部分项目资料归集方面不够完整。

根据评分标准，基础信息完善，得 1 分。

3. 资产管理（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1）资产管理安全性（指标分值 2 分，得分 2 分）

为加强固定资产的日常管理，使固定资产管理工作规范化、制度化，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提高固定资产的使用效益。根据国家国有资产管理等有关规定，结合部门实际，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制定《永靖县自然资源局资产管理制度》，单位固定资产应实行分类管理，建立固定资产登记卡，详细记载固定资产的购建、使用、出租、投资、调拨、出让、报废、维修等情况，明确保管（使用）人的责任，保证固定资产完整，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按照固定资产的固定性、移动性等特点，进行明细核算，未隐匿、截留、挪用固定资产，确保资产配置合理，资产处置规范，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定期或者不定期地对资产进行账务清理、对实物进行清查盘点，年度终了前应当进行一次全面清查盘点，形成明确的资产清查、核对工作记录；向所属村社移交国有资产时，形成资产移交书、资产移交单等资料。

根据评分标准，资产保存完整得 0.5 分；资产配置合理得 0.5 分；资产处置规范得 0.5 分；自然资源局未对实物进行清查盘点，未形成明确的资产清查、核对工作记录得 0 分。此项指标共计得 2 分。

（2）固定资产利用率（指标分值 3 分，得分 3 分）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4,027.94 万元,全部固定资产总额为 4,027.94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固定资产总额)×100%=4,027.94/4,027.94×100%=100.00%。

根据评分标准,固定资产利用率等于 100%,得 3 分。

(三) 产出 (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30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重点工作、党建工作、执法监察、生态修复治理等各项工作均按工作要求、质量标准、时限要求完成。

表 7 产出类各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产出 (30 分)	职责履行 (30 分)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6	6
		党建工作完成情况	6	6
		执法监察工作完成情况	6	6
		生态修复治理工作完成情况	6	6
		土地审批供应工作完成情况	6	6
合计			30	30

1. 职责履行 (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30 分)

(1)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坚决扛牢生态环境保护主责,坚持和加强

党对自然资源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深入推动生态环境建设，强化资源管理，为经济社会发展保驾护航。

自然资源局在部门管理上，通过资金投入、财务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达到了单位管理的优化。履职效能上，通过重点工作管理、部门履职目标、部门效果目标、服务对象满意度、单位获奖情况、违法违纪情况，得到了充分履职。能力建设上，做到了中期规划建设完备程度、党建工作开展规律性、信息化管理覆盖率、人员培训机制完备性、档案管理完备性。通过单位绩效管理，全面完成造林任务，提供就业机会，提高周边群众收入；改善县域环境，提高旅游收入，涵养水源、固碳释氧，改善水土流失，提高生态环境质量；服务于人民，取得了较好的成绩。

根据评分标准，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制定了重点工作计划，得 1.8 分；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按计划将内容全部完成，得 2.4 分；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完成内容达到既定标准，得 1.8 分。合计得 6 分。

（2）党建工作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上下深入学习中央、省市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工作的新理念、新部署、新要求，始终做到以上带下，坚持从我做起，向我看齐，努力做廉洁自律的表率。强引领、促落实，夯实全镇发展基础。持续强化党建引领，理清工作思路，谋实工作举措，团结带领全镇党员干部以高效的节奏、实干的作风干事创业。一是做深思想引领文章。党委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落实

“一岗双责”要求，加强对意识形态工作的全面领导，组织机关集中学习、专题研讨等 40 余次，各村共开展集中学习 160 余次，领导干部政治水平和理论素养明显提升。按时召开意识形态工作专题会议，结合环境安全责任落实、生态地灾搬迁、安全生产、民生保障等重点工作开展分析研判，不断提升意识形态工作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严管镇村网络工作群组，防止引发网络舆情；及时搜集、研判、处置潜在隐患和不稳定因素，做好意识形态问题源头防范。二是做细党建融合文章。全面落实党建引领基层治理机制，严格执行党委书记和科级领导党支部工作联系点制度，推动深化党支部建设标准化，促进全面规范。不断增强党支部政治功能和组织功能。

根据评分标准，党建工作任务全部完成，得 2.4 分；党建工作按照相关要求办理，得 1.8 分；党建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按时完成，得 1.8 分，合计得 6 分。

(3) 执法监察工作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一是采取常规巡查与不定期突击等工作方式，积极加大巡查频率和力度。截至目前，累计开展巡查 246 次。其中：立案查处土地违法 4 宗，违法占地面积 56.58 亩，罚款 412.4618 万元；立案查处规划违法 1 宗，违法占地面积 0.056 亩，罚款 0.6442 万元；立案查处矿产违法案件 13 宗，罚款 5.4751 万元，扣押运输车辆 14 辆，装载机 7 辆，铲车 8 辆。二是今年自然资源部通过耕地保护督察、土地例行督察和土地卫片执法共下发我县疑似违法图斑 639 个，面积 5,825.29 亩，其中：涉及占用耕地 995.59 亩、占用基本农

田 93.94 亩。经现场核实实际违法图斑 128 个，面积 489.11 亩。其中：违法占用耕地 40.05 亩、违法占用基本农田 9.22 亩，违法比例 8.19%，低于 15% 的违法占比上限。三是对自然资源部下发我县的农村乱占耕地建房补充摸排 8563 个图斑进行实地摸排。经摸排和研判，其中：8224 图斑不属于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图斑、339 个图斑为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图斑。下一步，将对 339 个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图斑进行公共服务类和产业类的数据填报。

根据评分标准，执法监察工作目标任务全部完成，得 2.4 分；执法监察工作按相关要求进行，符合标准，得 1.8 分；执法监察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按时完成，得 1.8 分，合计得 6 分。

(4) 生态修复治理工作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一是按照甘肃省自然资源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市级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编制印发工作的通知》要求，结合实际，已编制完成《永靖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初步方案，待省自然资源厅审查批复《临夏州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后，上报州自然资源局对《永靖县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进行审查并批复。二是今年续建项目共有 4 个，其中：临夏州永靖县刘家峡镇红柳沟砂石矿区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工程项目已完工，正在申请州局初验；孔冢寺泥石流综合治理项目、永靖县徐顶乡三联村大干沟社小学后山滑坡治理项目、西河镇瓦房村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已完工，

并已申请省自然资源厅完成终验，正在准备审计工作。三是今年积极争取增发国债项目 9 个，项目总投资 29699 万元。目前，刘家峡镇尕塬新村不稳定斜坡治理项目省厅已安排资金 854 万元，罗山村不稳定斜坡治理项目可研通过评审，剩余项目已完成可研编制工作。四是积石山县发生 6.2 级地震后，立即按照省州县相关安排部署，在全县范围内积极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工作，并申报永靖县地质灾害综合治理项目，项目总投资 1.5525 亿元；地震灾后防灾减灾信息化体系建设项目，总投资 0.2537 亿元；地震灾后重建生态修复治理项目 2 个，总投资 0.261 亿元。

根据评分标准，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目标任务全部完成，得 2.4 分；生态修复治理工作按相关要求进行，符合标准，得 1.8 分；生态修复治理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按时完成，得 1.8 分，合计得 6 分。

(5) 土地审批供应工作完成情况（指标分值 6 分，得分 6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一是今年省政府共批准 5 个批次建设用地，涉及面积 695.44 亩，涵盖了我县实施的民生工程、基础设施、乡村振兴、强工业等方面的 20 多个建设项目。州政府共批准 6 个乡镇村批次，涉及面积 316.92 亩，涵盖了我县实施的生态避险安置点、公墓区基础设施、百合展示中心等建设项目。自然资源部批准单独选址项目 1 个（永积高速），涉及面积 6702.15 亩。目前，省政府待批准 4 个单独选址项目（永靖县“十四五”新寺、坪沟、盐锅峡光伏发电项目和

永靖县太极镇孔寺村大湾岷沟粘土矿采矿项目），面积为 156.82 亩；自然资源部待批准 1 个单独选址项目（兰永临高速），面积为 2409.12 亩。二是批准兰合铁路、永积高速、兰永临高速、盐西路、“十四五”光伏发电、天然气涩宁兰刘化支线等项目临时用地 23 宗，面积 3979.8 亩。三是划拨国有建设用地 15 宗，面积 1183.37 亩；供应集体建设用地 316.92 亩，并按照州自然资源局下达的土地利用计划，编制完成了 2023 年国有土地供应计划。四是完成 G（2021）22 号、G（2022）17 号、G（2022）20 号等 13 块宗地挂牌出让工作，共计收缴土地出让金 21474 万元；协议出让 1 宗，收缴土地出让金 67 万元。

根据评分标准，土地审批供应工作目标任务全部完成，得 2.4 分；土地审批供应工作按相关要求进行，符合标准，得 1.8 分；土地审批供应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按时完成，得 1.8 分，合计得 6 分。

（四）效益（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30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部门工作的开展，全面完成造林任务，提高周边群众收入，改善县域环境，提高旅游收入，群众生活质量水平提高，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保障，工作人员满意度和群众满意度较高。

表 8 效益类各项指标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效益 (30 分)	履职效益 (20 分)	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	5	5
		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情况	5	5
		社会稳定保障情况	5	5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政治生态体系建设情况	5	5
	满意度（10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	5	5
		群众满意度	5	5
合计			30	30

1. 履职效益（指标分值 20 分，得分 20 分）

（1）群众生活水平提升情况（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通过调查问卷，结合现场调研，永靖县自然资源局贯彻落实党的方针政策，坚持科学发展观，积极改变生态环境发展方式，推动产业结构调整，用项目建设改善群众生产生活质量，提高群众生活环境，辖区范围内群众生活质量水平明显提升。

根据评分标准，辖区范围内群众生活质量水平明显提升，得 5 分。

（2）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情况（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通过调查问卷，结合现场调研，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力度，大力发展社会实业，倾力保障改善民生，提供更多就业渠道，为群众提供更好的发展平台。涵养水源、固碳释氧，改善水土流失，加强县域生态环境建设。

根据评分标准，辖区范围内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明显得到保障，得 5 分。

（3）社会稳定保障情况（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通过调查问卷，结合现场调研，永靖县自然资源局积极

主动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及时解决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减少危害社会环境的隐患，建立严格的报告制度和“零报告”制度以及责任查究制度，及时化解社会环境问题，把问题化解在萌芽状态，努力消除不稳定因素，解决社会环境突出的问题；加强环境整治工作，推动生态环境治理修复进程；建立健全社会环境管理体系，切实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不断提高群众的安全感、幸福感、获得感。

根据评分标准，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夯实基层社会环境治理基础，维护社会和谐稳定，辖区范围内社会稳定得到保障，得 5 分。

（4）政治生态体系建设情况（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加强思想政治建设，把讲政治贯穿于南丰镇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经常同中央省市要求对标对表，对国之大者心中有数，做到令行禁止，不断提升政治判断力。建立学习型政府，把理论学习作为提升领导发展、干事创业、为民服务能力的重要途径，认真学习最新政治理论成果，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重要指示、重要讲话精神，不断提高政治领悟力。建立法治政府，全面推行依法行政，把依法办事贯穿于行政工作的各个环节，大力推进政府信息公开，推进政府服务体系建设，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推进政府工作的民主化、法治化。

根据评分标准，部门年度职责履行实施完成后，明显促

进了政治生态体系建立健全，得 5 分。

2. 满意度（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1）工作人员满意度（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通过问卷调查等形式进行调查，在此次绩效评价的过程中本部门工作人员对永靖县自然资源局部门履职的整体效果满意度为 100.00%。

根据评分标准，满意度 $\geq 90\%$ ，得 5 分。

（2）群众满意度（指标分值 5 分，得分 5 分）

通过问卷调查等形式进行调查，在此次绩效评价的过程中受益对象对永靖县自然资源局部门履职的整体效果满意度为 100.00%。

根据评分标准，满意度 $\geq 90\%$ ，得 5 分。

六、项目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专款专用，确保资金使用效益

在资金使用方面，关于资金的拨付均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单位规范使用资金，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使用，确保专款专用实行专账核算，实行签字拨款制度，不存在资金的截留、挤占、挪用、虚列等情况。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编制质量不高。

根据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提供的《2023 年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永靖县自然资源局虽编制了绩效目标申报表，但未充分根据部门整体预算、年度工作计划设置年度绩效目标，且年度工作任务与本

年度部门预算资金不匹配且未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目标值予以体现。导致绩效评价组在考核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是否相符等要点时具有一定的局限性。

（二）预算调整数较大，预算编制不科学。

为进一步加强本单位预算管理，促进预算管理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2018年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729号）、《部门决算管理办法》（财库〔2021〕36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甘肃省省级部门预算编制管理办法》（甘财预〔2015〕100号）、《甘肃省预算审批监督条例》（2015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预算执行过程中，由于下达的省级专项资金 59,555.99 万元、因本单位人员增加及工资基数增加造成工资缺口部分 147.10 万元未列入年初预算，导致预算年度预算调整数的比率偏高。

（三）管理制度内容不完善，制度执行不到位。

为加强财务管理，规范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保证国有资产的安全、完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单位财务规则》《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政策法规等文件，结合单位实际，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制定了《永靖县自然资源局财务内控管理制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项目资金管理制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三重

一大”制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财务公示公开制度》等，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但在实际工作过程中，永靖县自然资源局的财务人员管理不够规范，相关管理制度执行不到位，预算管理制度不够完善，绩效目标编制有待进一步完善。在编制预算时未能制定部门中长期实施规划，未充分考虑政策性、管理性增减因素等，导致预算执行不到位。

八、相关建议

（一）完善绩效目标管理机制。

绩效目标是省级预算部门和单位使用预算资金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主要通过设置预期产出、预期效果、服务对象或项目受益人满意程度等绩效指标予以综合反映，是建设项目库、编制部门预算、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等的重要基础和依据。一是建议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制定部门中长期规划，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理念和业务知识的普及和推广，根据工作实际，结合单位人员需求，可适时组织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业务培训，使其明确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掌握预算绩效管理基础知识，明确指标设置要求，提升绩效指标设置水平。二是建议永靖县自然资源局严格按照“谁申请资金，谁编制目标；谁分配资金，谁审核目标；谁批复预算，谁批复目标”的原则，强化预算绩效目标管理，从源头规范资金绩效管理。在设置永靖县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充分结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在设置绩效指标时，将永靖县自然资源局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

或计划数相对应，将其通过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目标值予以体现，以便于在年度终了时，通过绩效目标与实际情况对比的方式全面了解财政资金的使用情况以及项目的完成情况。

（二）完善预算制度，规范预算编制及执行分析能力。

建议相关部门根据本年度工作，充分结合上年度资金使用及结转结余实际情况，明确、量化年度工作任务，细化各阶段任务完成情况以及资金支出进度，确保年度工作任务与预算资金相匹配，避免超支和不必要的支出；加强制度建设，用制度管好预算，在基本支出纳入财政绩效管理的基础上，尽快实施更全面的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加强对财政支出的精细化管理；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与协调，确保预算的合理性和科学性，避免预算调整率偏高的情况。建议财务人员加大学习预算管理内部控制制度，加强预算编制和执行分析的能力，确保预算编制的真实性和全面性。

（三）完善管理制度，加大制度执行力度。

建议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完善部门相关管理制度并强化相关制度的执行力度，严格按照《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对相应的工作人员进行规范化管理，明确岗位职责，做到不相容岗位分离，确保单位工作人员分工明确；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应严格按照预算管理控制制度，根据收入规模安排经费支出，确保各项工作计划有序实施，避免资金短缺和浪费；预算要覆盖部门所有收支，要根据部门财政内外资源情况，统筹安排各项收支计划，各项收支计划要符合

客观实际，要有真实可靠的预算依据，不得隐瞒和序列收支内容；各项支出的安排要坚持科学、合理原则，重点保障部门当期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着力提高资金使用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九、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本绩效评价报告是在被评价单位提供评价资料基础上经核实、分析完成的，被评价单位对所提供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十、附件

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附件 2：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附件 3：调查问卷

附件 4：调查问卷结果分析

附件 5：工作掠影

附件 6：相关资质

附件 1：评分表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投入 (11 分)	目标设定 (4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分)	考察部门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得 1 分，否则不得分；符合部门制定的年度工作计划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未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绩效目标申报表、“三定”方案及相关文件资料	资料查阅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分)	考察部门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	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的，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目标值予以体现的，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的，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 0.5 分，否则不得分。	2	将部门整体的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工作任务；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绩效指标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料查阅
	预算编制 (1 分)	预算编制科学性 (1 分)	考察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	预算编制真实完整、明确细化的，得 1 分，一项不达标扣 0.5 分，扣完为止。	0	预算调整过大，导致该部门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不匹配。	2023 年部门预算批复表及 2023 年部门决算报表	资料查阅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预算安排 (6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 (2分)	考察年度在职人员控制情况，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厅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员控制率≤100%得满分；每超过3%扣0.1分，扣完为止。	2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114/114×100%=100.00%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及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资料查阅
		“三公”经费变动率 (2分)	考察年度“三公”经费变动情况，“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0%，得2分；“三公”经费变动率=0%，得1分；“三公”经费变动率>0%，不得分。	2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0-8)/8×100%=0.00%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资料查阅
		重点支出安排率 (2分)	依据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用以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重点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	0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支出/项目总支出）×100%=7,388.96/72,485.6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资料查阅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项目支出总额。项目总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支出总额。 重点支出安排率 $\geq 50\%$ 得满分；减少1%（不足1%按四舍五入原则取整）减10%权重分，直至0分。		$7 \times 100\% = 10.19\%$		
过程 (29分)	预算执行 (15分)	预算完成率 (2分)	考察年度预算完成情况，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一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 $\times 100\%$ 。	指标得分=预算完成率 \times 指标分值（2分）。	1.77	预算完成率=（上年结转+年初预算-一年末结余）/（上年结转+年初预算） $\times 100\%$ 。预算完成率=（0.00+84,216.08-9,559.08）/（0.00+84,216.08） $\times 100\% = 88.65\%$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资料查阅
		预算调整率 (1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指标得分=预算调整率 \times 指标分值1分。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调整率 $\leq 10\%$ 得满分，增	0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times 100\% = （84,216.08 - 15,027.46）/ 15,027.46 \times 100\% = 460.41\%$	2023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资料查阅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加 1%(不足 1%按四舍五入原则取整)减 20%权重分, 直至 0 分。				
		结转结余率 (3 分)	部门 (单位) 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 (单位) 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 部门 (单位) 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 (以决算数为准)。结转结余率≤10%得满分, 增加 1% (不足 1%按四舍五入原则取整) 减 10%权重分, 直至 0 分。	2.7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9,559.08/84,216.08)×100%=11.35%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资料查阅
		结转结余变动率 (3 分)	考察年度结转结余变动情况, 结转结余变动率=(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00%。	结转结余变动率<0%, 得 3 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0%, 得 1.5 分; 结转结余变动率>0%, 不得分。	1.5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2 年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0.00 万元, 2023 年年末结转结余资金 9,559.08 万元, 结转结余变动率=0.00%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资料查阅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分)	考察年度公用经费控制情况,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	公用经费控制率≤100%, 得 2 分, 每超出标准 3%扣 0.1 分, 扣完为止。	2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为 101.91 万元,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资料查阅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公用经费总额) ×100%。公用经费支出是指部门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实际支出数为 101.32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99.42%		
		“三公”经费控制率 (2分)	考察年度“三公”经费控制情况,“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数的比率,用以考察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10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 2 分；“三公”经费控制率>100%，不得分。	2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0.00 万元,实际支出 0.00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0.00%。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资料查阅
		政府采购执行率 (2分)	考察年度政府采购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政府采购执行率≤100%，得 2 分,每超过 3%扣 0.1 分,扣完为止。	2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数 1,615.00 万元,实际支出 701.6 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43.44%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资料查阅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预算管理 (9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考察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控制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1.5	管理制度相对健全，但预算管理制度不够完善，缺乏强有力的约束机制。	民乐县人民政府财务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国有资产管理 制度等	资料查 阅
		资金使用合规性 (3分)	考察预算资金的使用是否合规。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资金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的，得0.5分，否则不得分；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情况的，得0.5分，否则不得分。	3	资金使用合规	永靖县自然 资源局财务 管理制度	资料查 阅、现 场核实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2分)	考察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预决算公开信息准确无误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预算信息公开，决 算信息未公开	预决算信息 公开	资料查 阅
		基础信息完善性 (2分)	考察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	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完整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1	项目资料不完整	永靖县自然 资源局提供 资料	资料查 阅、现 场勘查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资产管理 (5分)	资产管理 安全性 (2分)	考察部门资产配置、使用、保管、处置是否合法合规性。	资产保存完整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资产配置合理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资产处置规范的，得0.5分，否则不得分；资产账务管理合规，账实相符的，得0.5分，否则不得分。	2	资产清查未合理安排资产清查，未形成工作记录。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人民政府提供资料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提供资料
		固定资产 利用率 (3分)	考察固定资产使用情况，固定资产利用率 = (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固定资产总额) × 100%	95%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得3分；90% < 固定资产利用率 ≤ 95%，得1.5分；固定资产利用率 ≤ 90%，不得分。	3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为 676.84 万元，全部固定资产总额为 676.84 万元，固定资产利用率为 100%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提供资料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分析报告
产出 (30分)	职责履行 (30分)	部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6分)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的实际完成工作情况与工作计划的比对，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①重点工作清单或计划；②按清单或计划内容全部完成；③完成内容达到既定标准。要素②占40%，要素①③各占30%权重分；符合相关要点得相应权重分，否则相应扣分。	6	重点工作全部完成并且达到既定目标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提供资料	资料查阅、现场勘察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党建工作完成情况 (6分)	考察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开展党建工作的完成情况。	①党建工作任务全部完成;②党建工作按相关要求进行,符合标准;③党建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按时完成。要素①占40%,要素②③各占30%权重;符合相关要点得相应权重分,否则相应扣分。	6	党建工作全部按要求按时及时完成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提供资料	资料查阅、现场勘察
		执法监察工作完成情况 (6分)	考察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开展执法监察工作的完成情况。	①执法监察工作目标任务全部完成;②执法监察工作按相关要求进行,符合标准;③执法监察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按时完成。要素①占40%,要素②③各占30%权重;符合相关要点得相应权重分,否则相应扣分。	6	执法监察工作全部按要求按时及时完成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提供资料	资料查阅
		生态修复治理工作完成情况 (6分)	考察部门(单位)履行生态修复治理工作情况。	①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目标任务全部完成;②生态修复治理工作按相关要求进行,符合标准;③生态修复治理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按时完成。要素①占40%,要素②③各占30%权重;符合相关要点得相应权重分,否则相应扣分。	6	生态修复治理工作全部按要求按时及时完成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提供资料	资料查阅、现场勘察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土地审批供应工作完成情况 (6分)	考察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土地审批供应工作的办理情况。	①土地审批供应工作目标任务全部完成;②土地审批供应工作按相关要求进行,符合标准;③土地审批供应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按时完成。要素①占40%,要素②③各占30%权重分;符合相关要点得相应权重分,否则相应扣分。	6	土地审批供应工作全部按要求按时及时完成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提供资料	资料查阅、现场勘察
效益 (30分)	履职效益 (20分)	群众生活环境提升水平情况 (5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本年度职责履行实施完成后,辖区范围内群众生活环境水平提升情况。	部门年度职责履行实施完成后,若辖区范围内群众生活环境提升水平明显改善的,得5分;对辖区范围内群众生活环境水平提升不明显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5	辖区范围内群众生活环境水平提升明显改善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提供资料	资料查阅、问卷调查
		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情况 (5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本年度职责履行实施完成后,辖区范围内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保障情况。	部门年度职责履行实施完成后,若辖区范围内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明显得到保障的,得5分;对辖区范围内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保障程度一般的,得3分;否则,不得分。	5	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得到保障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提供资料	资料查阅、问卷调查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依据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社会稳定保障情况 (5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本年度职责履行实施完成后, 辖区范围内社会稳定的保障情况。	部门年度职责履行实施完成后, 若辖区范围内社会稳定得到保障的, 得 5 分; 对辖区范围社会稳定保障程度一般的, 得 3 分; 否则, 不得分。	5	辖区范围内社会稳定得到保障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提供资料	资料查阅、问卷调查
		政治生态体系建设情况 (5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本年度职责履行实施完成后, 促进政治生态体系建立健全情况。	部门年度职责履行实施完成后, 若明显促进了政治生态体系建立健全的, 得 5 分; 对部门政治生态体系建立健全促进作用一般的, 得 3 分; 否则, 不得分。	5	明显促进了政治生态体系建立健全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提供资料	资料查阅、问卷调查
	满意度 (10分)	工作人员满意度 (5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本年度职责实施完成后, 工作人员对所产生的效益和履职情况的满意程度。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 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的, 得 5 分, 每降低 5% 扣 1 分, 不足 5% 按 5% 计算扣分, 扣完为止。	5	根据调查问卷报告满意度为 100.00%	问卷调查	问卷调查
		群众满意度 (5分)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本年度职责实施完成后, 人民群众对所产生的效益和履职情况的满意程度。	根据问卷调查结果, 满意度达到 90% 以上的, 得 5 分, 每降低 5% 扣 1 分, 不足 5% 按 5% 计算扣分, 扣完为止。	5	根据调查问卷报告满意度为 100.00%	问卷调查	问卷调查

附件 2：问题清单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问题描述
投入方面 存在的问题	1	未制定部门中长期实施规划，年度工作任务未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绩效指标、目标值予以体现。
过程方面存在的 问题	2	管理制度内容不完善，制度执行不到位，在编制预算时未充分考虑政策性、管理性增减因素等，导致预算执行不到位。
	3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决算数与预算数差额较大，导致预算调整率偏高。
备注：		

附件 3：问卷调查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调查问卷（工作人员满意度）

您好！受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委托，我司对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展开调研，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

1.您认为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各部门履职期间发布的工作宣传信息是否详细？（ ）

A.非常详细 B.比较详细 C.一般 D.不全面 E.严重缺失

2.您认为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各部门履职是否及时到位？（ ）

A.非常及时 B.比较及时 C.一般 D.有些不到位 E.不到位

3.您认为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各部门履职后，是否有效建立健全了政治生态体系？（ ）

A.非常有效 B.比较有效 C.效果一般 D.没有效果

4 您对本年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开展的各项工作是否满意？（ ）

A.非常满意 B.比较满意 C.一般 D.比较不满意 E.非常不满意

5.您对永靖县自然资源局的履职力度是否满意？（ ）

A.非常满意 B.比较满意 C.一般 D.比较不满意 E.非常不满意

6.您对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整体支出有哪些意见或建议：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调查问卷（社会公众满意度）






您好！受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委托，我司对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展开调研，感谢您抽出宝贵时间参与问卷调查！

1. 您认为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各部门履职期间发布的工作宣传信息是否详细？（ ）
A. 非常详细 B. 比较详细 C. 一般 D. 不全面 E. 严重缺失
2. 您认为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各部门履职是否及时到位？（ ）
A. 非常及时 B. 比较及时 C. 一般 D. 有些不到位 E. 不到位
3. 您认为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各部门履职后，对保障群众生命安全是否有效？（ ）
A. 非常有效 B. 比较有效 C. 效果一般 D. 没有效果
4. 您对本年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开展的各项工作是否满意？（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一般 D. 比较不满意 E. 非常不满意
5. 您对永靖县自然资源局的履职力度是否满意？（ ）
A. 非常满意 B. 比较满意 C. 一般 D. 比较不满意 E. 非常不满意
6. 您对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整体支出有哪些意见或建议：

附件 4：问卷调查结果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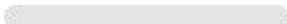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调查问卷（工作人员）

第 1 题 您认为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各部门履职期间发布的工作宣传信息是否详细？（ ）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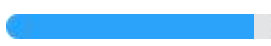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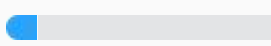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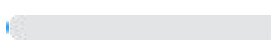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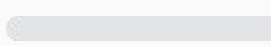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详细	79	 87.78%
B.比较详细	9	 10%
C.一般	2	 2.22%
D.不全面	0	 0%
E.严重缺失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0	

第 2 题 您认为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各部门履职是否及时到位？（ ）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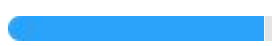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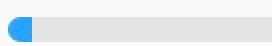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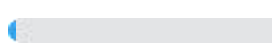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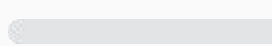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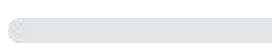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及时	81	 90%
B.比较及时	8	 8.89%
C.一般	1	 1.11%
D.有些不到位	0	 0%

E.不到位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0	

第 3 题 您认为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各部门履职后，是否有效建立健全了政治生态体系？（ ）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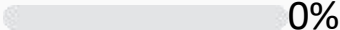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有效	79	 87.78%
B.比较有效	10	 11.11%
C.效果一般	1	 1.11%
D.没有效果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0	

第 4 题 您对本年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开展的各项工作是否满意？（ ）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81	 90%
B.比较满意	7	 7.78%
C.一般	2	 2.22%
D.比较不满意	0	 0%
E.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0	

第 5 题 您对永靖县自然资源局的履职力度是否满意？（ ）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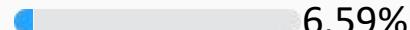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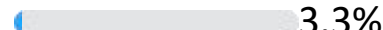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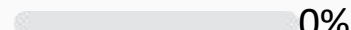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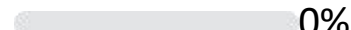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80	 88.89%
B.比较满意	8	 8.89%
C.一般	2	 2.22%

D.比较不满意	0	 0%
E.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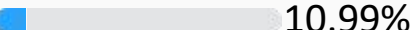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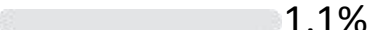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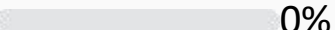
第 6 题 您对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整体支出有哪些意见或建议：
[填空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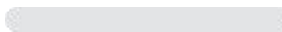
永靖县自然资源局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调查问卷（社会公众）

第 1 题 您认为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各部门履职期间发布的工作宣传信息是否详细？（ ）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详细	82	 90.11%
B.比较详细	6	 6.59%
C.一般	3	 3.3%
D.不全面	0	 0%
E.严重缺失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1	

第 2 题 您认为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各部门履职是否及时到位？（ ）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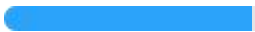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及时	80	 87.91%
B.比较及时	10	 10.99%
C.一般	1	 1.1%
D.有些不到位	0	 0%

E.不到位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1	

第 3 题 您认为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各部门履职后,对保障群众生命安全是否有效? ()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有效	79	 86.81%
B.比较有效	11	 12.09%
C.效果一般	1	 1.1%
D.没有效果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1	

第 4 题 您对本年度永靖县自然资源局开展的各项工作是否满意? ()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非常满意	80	 87.91%
B.比较满意	9	 9.89%
C.一般	2	 2.2%
D.比较不满意	0	 0%
E.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1	

第 5 题 您对永靖县自然资源局的履职力度是否满意? ()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	----	----

A.非常满意	77	 84.62%
B.比较满意	13	 14.29%
C.一般	1	 1.1%
D.比较不满意	0	 0%
E.非常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91	

第 6 题 您对永靖县自然资源局有哪些意见或建议：[填空题]

附件 6：工作掠影

